

证券代码：874461

证券简称：紫江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
上海市闵行区兰香湖南路 1280 号公司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√ 电子通讯投票

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电子通讯投票结合方式召开。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

择现场投票、电子通讯投票中的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3 日 14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461	紫江新材	2025 年 11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更换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

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一致，公司拟更换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拟不再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拟更换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股东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3 日 13:30-13:55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闵行区兰香湖南路 1280 号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胡桂文 021-3358203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因参会产生的交通费、餐费由参会股东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9 日